

证券代码：834525

证券简称：西普教育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北京西普阳光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建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西普阳光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9,051,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5.6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为公司向招商银行北京清河支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拟向招商银行北京清河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15,000,000.00）的综合授信，期限1年（具体业务办理以贷款最终审批生效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建及其配偶为上述贷款无偿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2. 议案表决结果

关联股东王建回避表决后，同意股数3,05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方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股东不应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故王建作为本次关联交易议案的关联自然人回避了本次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西普阳光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选举齐宏明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陈忠林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公司根据《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西普阳光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选举齐宏明为公司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05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西普阳光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西普阳光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7日